

博山区教育和体育局
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博山区财政局
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关于 2021 年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情况的通报
博教体发〔2021〕31 号

各镇、街道开发区中心学校，城区幼儿园：

为扩大优质普惠学前教育资源，引导幼儿园提高普惠性服务，增强学前教育的公益性和普惠性，依据市教育局《关于开展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（淄教基字〔2014〕14号）、《关于印发博山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和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博教体发〔2020〕54号）市物价局、市教育局、市财政局转发《山东省物价局、山东省教育厅、山东省财政厅〈关于进一步明确幼儿园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〉的通知》（淄价字〔2016〕82号）、淄发改发《关于延长执行幼儿园收费政策相关问题的通知》（〔2019〕185号）文件要求，认定万杰朝阳学校幼教部、博山区商业幼儿园、博山水印蓝山幼儿园、博山金钥匙幼儿园、博山区白塔镇南万山幼儿园、博山区恒泰幼儿园、博山金钥匙泰和幼儿园、博山电机新一代幼儿园、博山区白塔镇东

海幼儿园、博山区山头竹林幼儿园、博山区文姜幼儿园、博山翡翠园幼儿园、博山区育才幼儿园、博山阳光幼儿园、博山区山耐幼儿园、博山蓝天艺术幼儿园、博山青苹果艺术幼儿园、博山区十六亩地幼儿园、博山区银河之星幼儿园、博山区玲玲幼儿园、博山经济开发区博雅幼儿园、博山区白塔镇因阜村幼儿园、博山区八陡镇新苗幼儿园、博山区池上镇东陈瞳幼儿园、博山区岱庄幼儿园、博山区域城镇通用幼儿园、博山区翰林幼儿园、博山区八陡镇蓓蕾幼儿园共28所幼儿园为2021年普惠性民办幼儿园，特此通报。

博山区教育和体育局

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局

博山区财政局

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1年4月22日